



像鹰学会飞翔

(励志篇)

主编
曹文轩



入选2013年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向全国青少年推荐百种优秀图书



入选2013年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向全国青少年推荐百种优秀图书

像鹰学会飞翔

(励志篇)

主编

曹文轩

编选及点评

刘晓南 魏冬峰 胡少卿 赵 晖 邓茜彬 徐则臣

王 颖 文 珍 孙 桂 张 清 史 静 于淑静

陈爱强 孔祥胜 潘森云 杨 梅 丁亚芳



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NANJING NORMAL UNIVERSIT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像鹰学会飞翔:励志篇 / 曹文轩主编. — 2 版. —
南京: 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4. 8
(阳光少年书系)
ISBN 978-7-5651-1847-0

I. ①像… II. ①曹… III. ①世界文学—作品综合集
IV. ①I1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195071 号

书 名 像鹰学会飞翔(励志篇)
主 编 曹文轩
责任编辑 丁亚芳
出版发行 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地 址 江苏省南京市宁海路 122 号(邮编:210097)
电 话 (025)83598919(总编办) 83598412(营销部)
83598297(邮购部)
网 址 <http://www.njnup.com>
电子信箱 nspzbb@163.com
照 排 南京理工大学印刷照排中心
印 刷 盐城市华光印刷厂
开 本 850 毫米×1168 毫米 1/32
印 张 6.625
字 数 132 千
版 次 2014 年 8 月第 2 版 2014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651-1847-0
定 价 13.50 元

出 版 人 彭志斌

南京师大版图书若有印装问题请与销售商调换
版权所有 侵犯必究

目 录
CONTENTS

匆匆/ 朱自清	001
渐/ 丰子恺	004
失去的岁月/ 周国平	009
敬畏生命/ 张晓风	017
谈生命/ 冰 心	020
永恒的价值/ 杏林子	024
最后的尊严/ [日]山崎章郎	027
<hr/>	
想飞/ 徐志摩	033
人是为了别人而活着/[美]爱因斯坦	039
剪烛西窗/ 刘 墉	042
假如我再是一个中学生/ 蒋孔阳	045
<hr/>	
成功/ 季羨林	053
顶碗少年/ 赵丽宏	057
林书豪本人就是一个励志故事/ 张 筠	061
爱好昆虫的孩子/[法]J. H. 法布尔	065
<hr/>	
收藏幸福/ 池 莉	082
《米开朗琪罗传》序/[法]罗曼·罗兰	086

从罗丹得到的启示/[奥地利]斯蒂芬·茨威格	091
油钵/丰子恺	095
船长的勇气/[美]A·梅尔休斯	101
<hr/>	
我与地坛/史铁生	107
燃烧的心/[苏]高尔基	112
柏林之围/[法]都 德	119
<hr/>	
静夜功课/张承志	130
疲倦/毕淑敏	135
克服惰性/罗 兰	140
好一朵木槿花/宗 璞	144
狱中家书/[俄]陀思妥耶夫斯基	149
<hr/>	
琐记/鲁 迅	158
艺术与科学/钱 穆	167
为学与做人/梁启超	174
如何使批评不能伤害你/[美]戴尔·卡耐基	181
赠与今年的大学毕业生/胡 适	188
为什么是荷马/崔卫平	196
普罗密修斯/[德]古斯塔夫·斯威布	202

见，这算又溜走了一日。我掩着面叹息。但是新来的日子的影儿又开始在叹息里闪过了。

在逃去如飞的日子里，在千门万户的世界里的我能做些什么呢？只有徘徊罢了，只有匆匆罢了；在八千多日的匆匆里，除徘徊外，又剩些什么呢？过去的日子如轻烟，被微风吹散了，如薄雾，被初阳蒸融了；我留着些什么痕迹呢？我何曾留着像游丝样的痕迹呢？我赤裸裸来到这世界，转眼间也将赤裸裸的回去罢？但不能平的，为什么偏要白白走这一遭啊？

你聪明的，告诉我，我们的日子为什么一去不复返呢？

（选自《朱自清散文精选》，人民文学出版社 2003 年版）

导 读

朱自清(1898—1948)，原名自华，号秋实，字佩弦。现代著名作家、学者、民主战士。原籍浙江绍兴，后随祖父、父亲定居扬州。

朱自清走上文学道路，最初以诗出名，发表过长诗《毁灭》和一些短诗。从 20 世纪 20 年代中期起，致力于散文创作，先以缜密流丽的《桨声灯影里的秦淮河》、《荷

塘月色》等写景美文，显示了白话文学的实绩；继以《背影》、《儿女》、《给亡妇》等至情之作，树立了文质并茂、自然亲切的“谈话风”散文的典范；最后以谈言微中、理趣盎然的杂感文，实现了诗人、学者、斗士的统一。

《匆匆》是诗人的感兴之作。“燕子去了，有再来的时候；杨柳枯了，有再青的时候；桃花谢了，有再开的时候。”诗人几笔勾勒了一个淡淡的画面。作者不在于描绘春景的实感，而在于把读者带入画面，接受这种情绪的安装，同时又作形象的暗示：这画面里呈现出的大自然的荣枯，是时间飞逝的痕迹，由此诗人追寻自己日子的行踪。可是“我”的日子却“一去不复返”，看不见，摸不着，是被人“偷了”还是“逃走”了呢？自然的新陈代谢的迹象和自己无形的日子相对照，在一连串疑问句中透出诗人怅然若失的情绪。

渐

丰子恺

使人生圆滑进行的微妙的要素，莫如“渐”；造物主骗人的手段，也莫如“渐”。在不知不觉之中，天真烂漫的孩子“渐渐”变成野心勃勃的青年；慷慨豪侠的青年“渐渐”变成冷酷的成人；血气旺盛的成人“渐渐”变成顽固的老头子。因为其变更是渐进的，一年一年地、一月一月地、一日一日地、一时一时地、一分一分地、一秒一秒地渐进，犹如从斜度极缓的长远的山坡上走下来，使人不察其递降的痕迹，不见其各阶段的境界，而似乎觉得常在同样的地位，恒久不变，又无时不有生的意趣与价值，于是人生就被确实肯定，而圆滑进行了。假使人生的进行不像山坡而像风琴的键板，由 do 忽然移到 re，即如昨夜的孩子今朝忽然变成青年；或者像旋律的“接离进行”地由 do 忽然跳到 mi，即如朝为青年而夕暮忽成老人，人一定要惊讶、感慨、悲伤，或痛感人生的无常，而不乐为人了。故可知人生是由“渐”维持的。这在女人恐怕尤为必要：歌剧中，舞台上的如花的少女，就是将来火炉旁边的老婆子，这句话，骤听使人不能相信，少女也不肯承认，实则现在

的老婆子都是由如花的少女“渐渐”变成的。

人之能堪受境遇的变衰，也全靠这“渐”的助力。巨富的纨绔子弟因屡次破产而“渐渐”荡尽其家产，变为贫者；贫者只得做佣工，佣工往往变为奴隶，奴隶容易变为无赖，无赖与乞丐相去甚近，乞丐不妨做偷儿……这样的例，在小说中，在实际上，均多得很。因为其变衰是延长为十年二十年而一步一步地“渐渐”地达到的，在本人不感到甚么强烈的刺激。故虽到了饥寒病苦刑笞交迫的地步，仍是熙熙然贪恋着目前的生的欢喜。假如一位千金之子忽然变了乞丐或偷儿，这人一定愤不欲生了。

这真是大自然的神秘的原则，造物主的微妙的工夫！阴阳潜移，春秋代序，以及物类的衰荣生杀，无不暗合于这法则。由萌芽的春“渐渐”变成绿阴的夏，由凋零的秋“渐渐”变成枯寂的冬。我们虽已经历数十寒暑，但在围炉拥衾的冬夜仍是难于想象饮冰挥扇的夏日的心情；反之亦然。然而由冬一天一天地、一时一时地、一分一分地、一秒一秒地移向夏，由夏一天一天地、一时一时地、一分一分地、一秒一秒地移向冬，其间实在没有显著的痕迹可寻。昼夜也是如此：傍晚坐在窗下看书，书页上“渐渐”地黑起来，倘不断地看下去（目力能因了光的渐弱而渐渐加强），几乎永远可以认识书页上的字迹，即不觉昼之已变为夜。黎明凭窗，不瞬目地注视东天，也不辨自夜向昼的推移的痕迹。儿女渐渐长大起来，在朝夕相见的父母全不觉得，难得见面的远亲就相见不相识了。往年除夕，我们曾在红蜡烛底下守候水仙花的开放，真是痴态！倘

水仙花果真当面开放给我们看，便是大自然的原则的破坏，宇宙的根本的摇动，世界人类的末日临到了！

“渐”的作用，就是用每步相差极微极缓的方法来隐蔽时间的过去与事物的变迁的痕迹，使人误认其为恒久不变。这真是造物主骗人的一大诡计！这有一件比喻的故事：某农夫每天早晨抱了犊而跳过一沟，到田里去工作，夕暮又抱了它跳过沟回家。每日如此，未尝间断。过了一年，犊已渐大，渐重，差不多变成大牛，但农夫全不觉得，仍是抱了它跳沟。有一天他因事停止工作，次日再就不能抱了这牛而跳沟了。造物的骗人，使人留连于其每日每时的生的欢喜而不觉其变迁与辛苦，就是用这个方法的。人们每日在抱了日重一日的牛而跳沟，不准停止。自己误以为是不变的，其实每日在增加其苦劳！

我觉得时辰钟是人生的最好的象征了。时辰钟的针，平常一看总觉得是“不动”的；其实人造物中最常动的无过于时辰钟的针了。日常生活中的人生也如此，刻刻觉得我是我，似乎这“我”永远不变，实则与时辰钟的针一样的无常！一息尚存，总觉得我仍是我，我没有变，还是留连着我的生，可怜受尽“渐”的欺骗！

“渐”的本质是“时间”。时间我觉得比空间更为不可思议，犹之时间艺术的音乐比空间艺术的绘画更为神秘。因为空间姑且不追究它如何广大或无限，我们总可以把握其一端，认定其一点。时间则全然无从把握，不可挽留，只有过去与未来在渺茫之中不绝地相追逐而已。性

质上既已渺茫不可思议，分量上在人生也似乎太多。因为一般人对于时间的悟性，似乎只够支配搭船乘车的短时间；对于百年的长期间的寿命，他们不能胜任，往往迷于局部而不能顾及全体。试看乘火车的旅客中，常有明达的人，有的宁牺牲暂时的安乐而让其坐位于老弱者，以求心的太平（或博暂时的美誉）；有的见众人争先下车，而退在后面，或高呼“勿要轧，总有得下去的！”“大家都要下去的！”然而在乘“社会”或“世界”的大火车的“人生”的长期的旅客中，就少有这样的明达之人。所以我觉得百年的寿命，定得太长。像现在的世界上的人，倘定他们搭船乘车的期间的寿命，也许在人类社会上可减少许多凶险残惨的争斗，而与火车中一样的谦让，和平，也未可知。

然人类中也有几个能胜任百年的或千古的寿命的人。那是“大人格”，“大人生”。他们能不为“渐”所迷，不为造物所欺，而收缩无限的时间并空间于方寸的心中。故佛家能纳须弥于芥子。中国古诗人（白居易）说：“蜗牛角上争何事？石火光中寄此身。”英国诗人（Blake）也说：“一粒沙里见世界，一朵花里见天国；手掌里盛住无限，一刹那便是永劫。”

（选自丰子恺著：《丰子恺作品精选》，长江文艺出版社 2004 年版）

导 读

丰子恺(1898—1975),浙江桐乡人。我国现代画家、散文家和翻译家,是一位多方面卓有成就的文艺大师。他的作品内涵深刻,耐人寻味。代表作有《缘缘堂随笔》等。他那风格独特的漫画作品也深受人们的喜爱。

时间是一只神秘的手,你感觉不到她的存在,感受不到她的呼吸,然而,你却在不知不觉中被她改变着。长大,成熟,衰老,一切的一切就这么不知不觉地慢慢远去。这其中的奥秘就在于“渐”。“渐”是无形的,你看不到她轻轻挪动的脚步,察觉不到它正一步步侵蚀着人的生命;“渐”又是有形的,多年后你会惊诧她改变世界的巨大力量。无论是多么辉煌的成功,或者多么惨重的失败,只要这一过程是“渐渐”实现的,就不会引起人们过于强烈的反响。年轻的女孩一夜之间变成满脸皱纹的老太太会让人无法接受,但几十年的岁月慢慢地在她的脸上刻下沧桑痕迹,人们就不会奇怪,这就是“渐”的神奇魔力。正如朱自清的《匆匆》描述的,“日子滴在时间的流里,没有声音,也没有影子”,不知不觉中,生命就这样渐渐流逝。作者这里谈的是时间的“渐”,揭示的人生哲理却是“匆匆”。一点一点的渐变让人浑然不觉,可是暮然回首会发现,许多的“渐”汇聚起来,那就是人生长河里的一瞬间,就是“匆匆”,在此意义上,《渐》与《匆匆》有着异曲同工之妙。面对生命的渐变,时间的匆匆,徒叹奈何终究是徒劳,该如何对待时间的渐变,生命的渐变,如何把握好时间,把握好人生,《渐》是否会给你一些启迪?

失去的岁月

周国平

—

上大学时，常常当我在灯下聚精会神读书时，灯突然灭了。这是全宿舍同学针对我一致作出的决议：遵守校规，按时熄灯。我多么恨那只拉开关的手，咔嚓一声，又从我的生命线上割走了一天。怔怔地坐在黑暗里，凝望着月色朦胧的窗外，我委屈得泪眼汪汪。

年龄愈大，光阴流逝愈快，但我好像愈麻木了。一天又一天，日子无声无息地消失，就像水滴消失于大海。蓦然回首，我在世上活了一万多个昼夜，它们都已经不知去向。

“子在川上曰：逝者如斯夫，不舍昼夜。”其实，光阴何尝是这样一条河，可以让我们伫立其上，河水从身边流过，而我却依然故我？时间不是某种从我身边流过的东西，而就是我的生命。弃我而去的不是日历上的一个个日子，而是我生命中的岁月；甚至也不仅仅是我的岁月，而就是我自己。我不但找不回逝去的年华，而且也找不

回从前的我了。

当我回想很久以前的我，譬如说，回想大学宿舍里那个泪眼汪汪的我的时候，在我眼前出现的总是一个孤儿的影子，他被无情地遗弃在过去的岁月里了。他孑然一身，举目无亲，徒劳地盼望回到活人的世界上来，而事实上却不可阻挡地被过去的岁月带往更远的远方。我伸出手去，但是我无法触及他并把他领回。我大声呼唤，但是我的声音到达不了他的耳中。我不得不承认这是一种死亡，从前的我已经成为一个死者，我对他的怀念与对一个死者的怀念有着相同的性质。

二

自古以来，不知多少人问过：时间是什么？它在哪儿？人们在时间中追问和苦思，得不到回答，又被时间永远地带走了。

时间在哪里？被时间带走的人在哪里？

为了度量时间，我们的祖先发明了日历，于是人类有历史，个人有年龄。年龄代表一个人从出生到现在所拥有的时间。真的拥有吗？它们在哪里？

总是这样：因为失去童年，我们才知道自己长大；因为失去岁月，我们才知道自己活着；因为失去，我们才知道时间。

我们把已经失去的称作过去，尚未得到的称作未来，停留在手上的称作现在。但时间何尝停留，现在转瞬成为过去，我们究竟有什么？

多少个深夜，我守在灯下，不甘心一天就此结束。然而，即使我通宵不眠，一天还是结束了。我们没有任何办法能留住时间。

我们永远不能占有时间，时间却掌握着我们的命运。在它宽大无边的手掌里，我们短暂的一生同时呈现，无所谓过去、现在、未来，我们的生和死、幸福和灾祸早已记录在案。

可是，既然过去不复存在，现在稍纵即逝，未来尚不存在，世上真有时间吗？这个操世间一切生灵生杀之权的隐身者究竟是谁？

我想像自己是草地上的一座雕像，目睹一代又一代孩子嬉闹着从远处走来，渐渐长大，在我身旁谈情说爱，寻欢作乐，又慢慢衰老，蹒跚着向远处走去。我在他们中间认出了我自己的身影，他走着和大家一样的路程。我焦急地朝他瞪眼，示意他停下来，但他毫不理会。现在他已经越过我，继续向前走去了。我悲哀地看着他无可挽救地走向衰老和死亡。

三

许多年以后，我回到我出生的那个城市，一位小学时的老同学陪伴我穿越面貌依旧的老街。他突然指着坐在街沿屋门口的一个丑女人悄悄告诉我，她就是我们的同班同学某某。我赶紧转过脸去，不敢相信我昔日心目中的偶像竟是这般模样。我的心中保存着许多美丽的面影，然而一旦邂逅重逢，没有不立即破灭的。

我们总是觉得儿时尝过的某样点心最香甜，儿时听过的某支曲子最美妙，儿时见过的某片风景最秀丽。“幸福的岁月是那失去的岁月。”你可以找回那点心、曲子、风景，可是找不回岁月。所以，同一样点心不再那么香甜，同一支曲子不再那么美妙，同一片风景不再那么秀丽。

当我坐在电影院里看电影时，我明明知道，人类的彩色摄影技术已经有了非凡的长进，但我还是找不回像幼时看的幻灯片那么鲜亮的色彩了。失去的岁月便如同那些幻灯片一样，在记忆中闪烁着永远不可企及的幸福的光华。

每次回母校，我都要久久徘徊在我过去住的那间宿舍的窗外。窗前仍是那株木槿，隔了这么些年居然既没有死去，也没有长大。我很想进屋去，看看从前那个我是否还在那里。从那时到现在，我到过许多地方，有过许多遭遇，可是这一切会不会是幻觉呢？也许，我仍然是那个我，只不过走了一会儿神？也许，根本没有时间，只有许多个我同时存在，说不定会在哪里突然相遇？但我终于没有进屋，因为我知道我的宿舍已被陌生人占据，他们会把我看作入侵者，尽管在我眼中，他们才是我的神圣的青春岁月的入侵者。

在回忆的引导下，我们寻访旧友，重游故地，企图找回当年的感觉，然而徒劳。我们终于怅然发现，与时光一起消逝的不仅是我们的童年和青春，而且是由当年的人、树木、房屋、街道、天空组成的一个完整的世界，其中也包括我们当年的爱和忧愁，感觉和心情，我们当年的整个心

灵世界。

四

可是，我仍然不相信时间带走了一切。逝去的年华，我们最珍贵的童年和青春岁月，我们必定以某种方式把它们保存在一个安全的地方了。我们遗忘了藏宝的地点，但必定有这么一个地方，否则我们不会这样苦苦地追寻。或者说，有一间心灵的密室，其中藏着我们过去的全部珍宝，只是我们竭尽全力也回想不起开锁的密码了。然而，可能会有一次纯属偶然，我们漫不经心地碰对了这密码，于是密室开启，我们重新置身于从前的岁月。

当普鲁斯特的主人公口含一块泡过茶水的玛德莱娜小点心，突然感觉到一种奇特的快感和震颤的时候，便是碰对了密码。一种当下的感觉，也许是一种滋味，一阵气息，一个旋律，石板上的一片阳光，与早已遗忘的那个感觉巧合，因而混合进了和这感觉联结在一起的昔日的心境，于是昔日的生活情景便从这心境中涌现出来。

其实，每个人的生活中都不乏这种普鲁斯特式幸福的机缘，在此机缘触发下，我们会产生一种对某样东西似曾相识又若有所失的感觉。但是，很少有人像普鲁斯特那样抓住这种机缘，促使韶光重现。我们总是生活在眼前，忙碌着外在的事务。我们的日子是断裂的，缺乏内在的连续性。逝去的岁月如同一张张未经显影的底片，杂乱堆积在暗室里。它们仍在那里，但和我们永远失去了它们又有什么区别？